

编者按

在中国人的文化中，处处可见土地的印记。可以说，“乡土”是中国文化的重要底色。这种“乡村情结”，被世代传承、鲜明持久，也深深影响了每个中国人的内心和言行。作者彭元正有着浓厚的家乡情结，本报曾先后推出他的《大别山下这个“集”》和《史河岸边这个“洲”》，一经见报，报刊和网络纷纷转载，反响热烈，《史河岸边这个“洲”》还获得安徽新闻奖(副刊)二等奖。今天，继续推出他的《柳树下面这个人》，从“这个集”到“这个洲”，再到“这个人”，彭元正饱含深情，用灵动的文字谱写出“叶集文化、柳树人文和彭洲乡愁”的三部曲。

柳树下面这个“人”

彭元正



时光如流逝的河水，奔腾不息地涌进人间岁月的隧道，再也不会回头；而岁月的美好如能在一个人的心里存放，那初心层面的厚实记忆一定能够悄然地回来。

我豆蔻年华的16周岁那年，就离开老家彭洲村了——用那个时候的地名全称来说，就是安徽省六安地区叶集镇柳公社彭洲大队。

50年了，忘不掉的缕缕乡愁时时在我心里萦绕和回绕。这里的土，让我记得是出奇的香；这里的水，使我感受是非常的甜；而这里的人，更是让我历历在目地拍起巴掌，且没有褪色和皱褶，一直珍藏在我心底的相册上。

“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去年的早春二月，我又来到了这片杨柳醉春的土地，无疑我又想到了这“柳树”下面像柳树格调的那一个人。

“书记带我们向前走”

在我孩提的记忆里，“柳公社”就是生我养我地方的最高“机关”了。为什么叫柳公社？直到现在我都没有弄个明白，我想也许就是这个地方因为柳树多而美其名曰柳公社吧！

那一年，当我高中毕业回到彭洲大队当上一名民办教师的时候，我才知道彭洲大队原来归柳公社管，也才晓得公社书记心田是“最大”的官。

史书记，高高的个子，黑黑的皮肤，长长的脸庞，亮亮的嗓音，当我第一次参加彭洲大队的全体社员大会当然也是第一次听到史书记作报告时，我就被他的魅力和张力所牢牢地吸引。只见他身披一件白布褂子站在围在四周的社员中间，掰着手指向人们作“改变彭洲落后面貌”的报告，其“报告”好似在和群众谈心、唠家常，但谈的、唠的、听的、细听起来却是抑扬顿挫、文采飞扬、掷地有声。我清楚地记得在听到“彭洲的未来是水流淌，树成行，麦浪滚，菜花香”的高潮处，我是第一个站起来使劲地拍起巴掌，社员群众见状一边笑我“小傻瓜”一个，一边却也哗哗地鼓起掌来。

就这一次，从此在我的心里就把史书记当成了崇拜的偶像。有事没事，我都注意接近他并观察他的言谈举止——他经常脚穿黑布鞋步行三、四公里的路到彭洲大队调研，他每次作报告从不要稿子而“信口开河”，甚至连他吃饭也是连扒快咽的样子，我都一直记着并模仿着。

而最让我深深记着的是我人生第一次当“秘书”的故事。

一天早晨，大队派人通知我到大队去一趟，去了以后才知道大队支部通过研究，让我在“改滩千亩，换土百万”的半个多月的学大寨会战中，给史书记做一生活“秘书”。

记得这个大会战的任务之一，就是要在大队西河边筑起一道二、三米高的沙堤，围坝造田种水稻，让彭洲百姓也能吃上自己种的大米饭。一声令下，大队男女老少自带干粮出堤，扛起铁锹、担着沙筐，一起涌向那蜿蜒起伏的沙堤头。

“战斗”打响了——蜿蜒起伏的大堤上下，人山人海，红旗招展，广播喇叭里播放着“学大寨赶大寨”和“书记带咱向前走”的歌曲，那河里清澈见底的鱼虾欢蹦乱跳，那沙堤下面的“野鸟子花”片片火红，那口号，那笑声，那笑语，汇成了一片欢乐的海洋。我与史书记一路挑沙，我和史书记一道登堤，我配着史书记的音调一起唱歌，那个“战斗”场景让我得意和快活极了。

就这样我和史书记早出晚归，形影不离，干在一起，吃在一起，住在一起。记得头几天做米饭，老是把米饭做糊。用河虾炒韭菜，老是把盐放多。“对不起了书记，我总把米饭做糊，把菜做咸了。”“没事的，我就爱吃糊锅米饭，我就喜欢吃口重的菜。”“好一个‘没事的’，就三个字，让我终生受用啊！”

而让我“受用”的还在他人格上。一天下晚，眼看太阳就要落山收工了，但史书记坚持要等“收工回家”的喇叭声响才撂挑子不干。只见他挑起100多斤重的沙子，一步一个脚印地向沙堤大堤吃力地前行。可能是书记干了一天活力不从心的缘故，正当他脚踏沙浪快要登上堤坝时，一个趔趄连人带筐从高高的沙堤顶滚到了堤下。他的脸上和小腿被红柳茎秆和荆棘划伤了，整个身子浸泡在齐膝多深的水里。当我奋不顾身地前去搀他并给他擦去脸上血迹时，他笑着摆摆手推开我说：“没事的，我就喜欢摔倒了再爬起来。”此情此景，在场的社员群众也都深受感动，一个个干劲更足了。“群雁高飞头雁领，书记带咱向前走”的歌声此起彼伏。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没事的”，“摔倒了再爬起来”，这或许也是史书记不为人知的为官之道、美德之名吧？这一浅显而深奥的“是道非道、是名非名”的人间正道，让我记了一辈子！听说他早就去世了，但在我

心里他却依然活着，在此我也送他一句话：“没事的，史书记，您地下安息吧！”

像当年史书记这样，让我记住的公社领导，还有在老百姓眼里被称为“下乡王”的柳公社副书记叶丙发，人们随时可见他骑着自行车走村访户、访贫问苦的身影。还有那个在我离开家后的第二年就当上了柳公社党委书记的李述芝，她是我同届不同班的高中同学，她在那年我们学军时果敢、智慧地处理和化解了一个影响不好的“事件”而扬名，她那明朗的、甜甜的、清脆的笑声，一听就知道她是个清爽、正直而有好干部。

“她是咱妇女的好榜样”

告诉你吧，当年生我养我的老家就是这个“柳树”下面的彭洲大队彭莹小队，换言之彭洲大队就是属于柳公社管辖。当年的彭洲大队下面管辖着10多个小队，什么彭莹队、后冲队、上洲子队、下洲子队以及后来改名的联合队、东方红队、满江红队、胜利队等。

这个彭洲大队驻在史河岸边，它与河南固始县、安徽金寨县为邻，它走几步就能踏进蜿蜒起伏的大别山怀抱，它被潺潺河水、艳丽鲜花、喔喔鸡鸣所包裹，一层又一层，一圈又一圈，是一个带有古典美的秀丽村庄。

在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的那个“火红”的岁月里，每个生产大队都有干部上的标配——村支书、会计、民兵营长、妇女大队长等，而小队也配有相应的“干部”。

彭洲大队的妇女队长叫什么名字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全村男女老少都管她叫“孙猴子”。当时我也没弄明白大家为什么称她叫“孙猴子”，直到现在我也没有弄清楚。

甭看这个“孙猴子”的外号不好，其实在我的眼里她长得特别漂亮，白里透红的脸庞，匀称灵巧的身段，长长乌黑的大辫子，一副标准的大美女形象。就是说话的声音像男人那般粗犷，走起路来也是大步流星一般人跟不上。

她，不识字，但说起道理来头头是道；她，性格泼辣，但调起邻里纠纷来温顺可亲；她，是女儿身，但干起活来一般男劳力赶不上；她，不仅会当妇女队长，而且锄地、浇水、割麦子等农活儿样样都会。她，哪里有她，哪里就有欢笑与祥和。

我是在初中毕业放暑假的一天中午，才真正“认识”她的。

这一天的中午老天下了蒙蒙细雨，社员群众们正在抓紧这个时段给红薯“翻秧”。听老农说，“细雨里翻秧”就是让红薯的藤蔓长得慢一点，而让其根部的红薯长得快、长一点。用不着猜，因为“孙猴子”干农活的定点小队是在这里，所以这种农活的现场就一定有她“孙猴子”。

正当大伙干活起劲的时候，“大事”发生了——几个翻秧的“老娘们”不知因为什么发生了口角，而且还是越吵越厉害，几个女人的丈夫也挥舞着拳头掺和了进来，谁劝也劝不住，吵到激烈处还抡起竹竿、棍棒大打起来。

眼看就要出人命的关键时刻，她“孙猴子”出现了。只听她大声地嘶喊道：“算起来都是我的长辈，你们只要不吵了，我给你们跪下了”，随即她“扑通”一跪，几个女社员的骂声停住了；她夺下一根根棍棒：“邻里乡亲的抬头不见低头见，远亲还不如近邻呢，为了点针眼大的小事吵了不算还要打架，你们哪里像个老少爷们，脸红不脸红？害臊不害臊？”随即她自己打了自己一个耳光：“都怪我没有当好这个妇女队长，你们要打我就打我吧！”她话音刚落，几个男社员打架的棍棒放下了。和睦的春天好像跟着她、听她话似的，她的一番劝解即使这里“云开雾散”见太阳。而这个时候的她，也像朵“太阳花”似的，笑盈盈地脱掉外衣、卷起裤腿、穿起用茅草编制的蓑衣，拿起竹竿和村民们一起给地“翻身”和扶起因打架而踩倒的西瓜秧。

当时我走在上学的路上就在现场，在我彼时的那个心里真是这样想的——她的跪姿好美呀，她说的话真是比唱的好听啊，她一个女人家的分量十个大男子也抵不上哦！

天晴了，天空缕缕的阳光，洒在每一个人的脸上。这时，只见她娇容脸庞，在雨后彩虹的阳光照射下，显得别样的美。她脱去了穿在身上的蓑衣，露出了花格子上衣和齐眉的大辫子，并顺手拍了一朵红薯秧上盛开的美丽透红的花，麻利地戴在她的发卡上。可她还是觉得不美，又顺手拍一小段路边的柳树枝杈插在红薯花边，哈哈地大笑起来：“放着这么好的日子不浪，不去臭美，亏不亏？”“此时此刻的她，嘴一歪，眼一斜，‘你看我还像个猴子吗？’‘孙猴子俏俏队长俏俏！’，干活的大伙们像是看真猴子似的把她围了起来，一个劲地喝彩和鼓掌。

这一“大事”使她驻进了我的心房。这个40多岁的“老女人”拴住了我这个10多岁的“小不点”的心，情所使然，也是人之常情啊！

“李双双，李双双，她是咱妇女的好榜样。”后来我看了《李双双》电影后，我就一直在想，李双双是妇女队长，她“孙猴子”也是妇女队长，《李双双》的电影故事不是就是根据她的故事编拍的？再后来当我回老家想去看她时，她早已去了。

这就是我当年心里的妇女队长，这不就是古诗人笔下的“心灵如蕙草芬芳，品质似纨素洁白”的美女形象吗？古人所云“女子无才便是德”，而她“孙猴子”虽没有文化和学识，但有才能和品行，这种“巾帼不让须眉”的“孙双双”，怎能不让我用笔用心去讲述她、怀念她！

当年像彭洲大队妇女队长这样让我记住不忘的干部，还有大队会计彭致扬、民兵营长王合芝等。已故彭会计留给我的精神财富，就是他手把手地教我如何为老百姓作一本良心账，而永远不作糊涂账和假账；如今还健在的王合芝，他是当兵复员后当上的大队民兵营长。他有一个我认为是一个非常好的嗜好，喝酒是“半斤暴乎，一斤醉醺醺”。但干起大队的治安工作来，那种豪情、真情和实情，也让我常常是肃然起敬。

“见证着历史，记载着荣光”

在这“柳树”的下面，还有一些普普通通的人，让我刻骨铭心地记住、再记住。

“沈歪嘴”，真是对不起了，因为直到现在我都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所以只能这样随大溜地叫他“沈歪嘴”了。小时候听大人们说，“沈歪嘴”以前嘴不歪，是个非常帅气的大男孩。但命运的齿轮却把他人生的“嘴脸”调移到了另外一个角度。

我还清楚地记得，在老家“马达河”岸边的一条小路上，有一个矮矮的房子。这个房子里面摆满了烟酒盐之类的日用品，而这个日用品的“老板”就是“沈歪嘴”。后来我知道他的英雄事迹后，我才明白他为什么在那个年代有资格开店卖货了。

记得我上小学时，好多次放学回家路过他的小店，他都是歪着嘴端详着我：“这孩子好，来，吃块糖。”有时他还用手摸我破裤子里的隐私，并笑呵呵地逗我说：“这孩子将来准比俺这个无儿无女的老光棍强百倍，一定会娶个好老马子（方言“媳妇”）儿儿满堂。”甜透心窝的糖果，逗我开心的调侃，让我时常在他的小店门前徘徊。一来二去，我吃了不少块他给的糖果，那个甜滋滋的味道甭提有多滋润。

记得有一天我下午放学回家，他老远就和我打招呼到他小店吃糖，听他唠家常。没想到这一“唠”却成了他对我的“永恒”——他给我讲了他在抗美援朝中的往事。

——在朝鲜一个小山头，我们伪装匍匐在这片小树林里，一边就着雪吃米面粉，一边观察四周敌人的动向。正当我张着嘴嚼着米面粉时，突然一颗子弹呼啸地从我嘴边飞来，好在子弹没有从我的嘴里穿过而打烂了腮帮，否则就没了命。当时我的嘴、脸上全是血，但我不觉得疼，还是大口地嚼着干粮。本来白色的干米粉，让血一染都变成了粉红色。当时连队副连长见状，急忙派卫生员把我送到了前线卫生小队缝合和治疗休养。大约三、四天后，我又投入了战斗。告诉你小子，我的嘴就是这么成了歪嘴的。

——后来朝鲜战争结束，志愿军要回国时，有一个我们平时经常接触的阿妈妮的女儿，拉扯着我的衣服非要让我留下别走和她成家，或者让我把她带回中国成家也行。我要骗你都不是人，这个阿妈妮的女儿长得漂亮亮了，真的是“人儿不走，鸟见不飞”啊！结果你晓得，是部队的纪律没能把她留下，我也没能把她带走。可惜了，可惜了，这个阿妈妮的女儿让我记到现在。你看看，我直到现在还是老光棍一条。嘿，我不想找女人了，她就是“沈歪嘴”心上的女人啊！

“沈歪嘴”和我说了这个故事，我才知道这个血染的故事原来这么精彩，真埋怨当年的人们从来没人和我说过这个故事。这个故事好感人啊！记得当时“沈歪嘴”讲这个故事时，歪着不对称的嘴笑得像个泪人，我也哭的是眼泪汪汪。

后来我要到了好老婆回老家，还专门去那个小店想问问他“俏俏俏俏”，结果由于他不在没能“显摆”上。

再后来当我回老家再去向他报喜“我大学毕业了、也有孩子了”，可是人去屋空，他已经不在人世了。斯时我哭成了泪人，坐在他的小屋前的草地上，嘴里反复念叨着“离居方岁月，故人不在兹”、“故乡何处是，忘了除非醉”啊！

“沈歪嘴”啊，他哪里是歪嘴，正像有首歌唱的那样，“美丽的鸭绿江日夜流淌，见证着历史，记载着荣光”，他的那张歪嘴，分明就是一个带有历史荣光的勋章啊！

在“柳树”下面这些“最底层”的人群中，还有不少普通的人让我一直记着放不下。她是彭洲大队下洲小队的人，她姓啥名谁我不知道，只知道她丈夫姓张。可怜她不知什么原因双腿截肢，每当我每次看见她几乎是爬着来回两公里多地，给因为“投机倒把”而被“请”到大队“学习班”的丈夫送饭时，我都是情不自禁地伤心和叹息。我每次都不忍心看，但也做不到不看。那时候的“学习班”一般都是7天，她7天里来回爬着给丈夫一天三餐送饭，每每想起我就无比怜爱这个苦命的好、大美的苦命女人！

还有一个人叫“崔欠子”的老头，脸红扑扑的，走路像一阵风似的，一天三餐酒不离口。原来他的“酒钱”就是来自于给年轻男女当媒人。我亲大哥的媳妇解姐大嫂子就是他做媒成家的，听说他在世的近百年里让四、五十对年轻人成了人生的眷属和伴侣。

悠悠岁月，带不走我的记忆。当年这些“柳树”下面的公社干部、大队干部和普通百姓的美好形象，却一直让我难以忘怀。现如今“史河街道”虽已取代了当年的柳公社，但柳树还在，“柳树”下面的人也在。尽管有的人已经去了，但我总觉得他们没有走，依然活在我的心里。



资料(老照片)



叶集区史河街道彭洲村村民委员会



故乡的原野

在这芸芸众生的大千世界，我之所以记住这几个人，是我初心对“美”、“对善”、“对真”的原始追求和铭记。但他们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群；他们不是一颗星，而是一颗颗闪亮的群星；他们不是没有风生水起，而是在人生的舞台上像柳树那样婀娜多姿、翩翩起舞，“桃红李白皆夸好，须得垂杨相发挥”！

几十年的光阴过去了，现在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让当年“柳公社”这块多情的土地变得更加富饶和好看。但这里的树、这里的人，却一直未有变，它还像当年那样翠绿多姿，他们还像当年那样昂扬潇洒。

柳树啊，柳树！每当我回一次老家，每一次踏入这片滋润飘香的沙土地，我都会深情地亲吻这翩翩起舞的柳树枝条，并在心里悄悄地和它对话：柳树它朴素而坚韧，不择厚土，不慕虚荣，生命力极强，且甘于平凡，随遇而乐安。而这些成千上万的柳树人，不就是像柳树人格一样的人吗？

我感恩历史——感恩当年柳公社的选址选在了这里，感恩这个公社的名字叫“柳树”，这难道不是“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成荫”吗？我幸运，我也是“柳树”下面的人。

